

关于对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428 号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海通）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2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商业模式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 120231 第 ZI10329 号），会所对以前年度贸易相关业务模式进行检查，对照收入准则重新判断公司在交易中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为了更严谨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上述贸易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更正为“净额法”。追溯调整后，相应调减 2021 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712,449,422.00 元，调减 2020 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86,824,506.07 元。

你公司在对《关于对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086 号）回复中称：2021 年，公司的物流运输业务收入，包括多式联运业务销售收入 8.57 亿元，单一方式业务销售收入 5.15 亿元。公司自提取货物起，至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指定的收货人签收止，货物的存管责任及相关风险转移给公司，运输过程中如出现货物短少、污染、雨淋、破损、交通意外等因素造成的损失，公司按合同约定进行赔偿，公司自行决定向客户收取运输价格，能有权自主协商与客户的运输价格。公司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

交易产品为公司主营物流服务货种，大宗贸易业务销售收入 7.13 亿元。你公司贸易货物存储主要在第三方工厂或仓库，根据采购合同，支付货款后你公司取得货物的控制权承担货物相关的灭失、价格变动、滞销积压等风险。开展商品贸易业务的过程中，公司分别与上下游进行了背对背谈判，分别签约，有权自主选择供应商和客户，拥有自主定价的权力。公司的物流服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按总额法进行确认。

请你公司：

(1) 分类列示你公司近两年主要大宗贸易业务交易产品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并详细列示主要交易产品采购合同、销售合同的签订对手信息、合同签订时间、每笔贸易的盈亏情况、仓储方信息、仓储费支付金额及方式、货权转移单的形式；说明出现会计差错的具体原因及大宗贸易业务在你公司年报按产品分类分析中的列示情况；

(2) 结合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回复相关情况，说明你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2022 年由“总额法”变为“净额法”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关于货币资金及金融借款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2021 年、2022 年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47,319,618.87 元、88,873,900.73 元，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2,908,319.00 元、62,650,185.43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17,565,920.14 元、15,264,000.00 元，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25,934,079.86 元、39,504,000.00 元。

你公司在对《关于对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086 号）回复中称：2021 年 1-11 月货币资金平均余额 4600 万，货币资金增长主要发生在 2021 年 12 月。增长原因：一方面系基于目前多式联运业务的蓬勃发展势头，公司预计 2022 年多式联运业务将继续高速增长，而目前公司多式联运业务客户的平均账期为两个月，公司基于上述情况判断新增业务会导致公司流动性紧张，因此提前安排融资渠道为 2022 年及后续发展准备资金,2021 年 12 月公司新增融资款 4,850 万;另一方面系年底公司加大回款力度以及控制付款进度导致。

请你公司：

（1）说明公司货币资金的具体存放情况，是否存在受限、是否包含购买的理财产品，并结合上述因素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的核算内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列示你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筹资活动现金流情况、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及资金缺口。并结合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业务模式对现金流的需求、货币资金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匹配性、说明你公司存贷双高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与同行业公司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3、关于毛利率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你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1,484,142,004.36 元，同比增加 8.12%。综合毛利率为 2.35%，同比减

少 4 个百分点，其中多式联运毛利率为 1.59%，同比减少 2.42 个百分点，单一方式毛利率为 4.88%，同比减少 5.26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结合近两年吞吐量、拣货量、客单价的变化，以及近两年单位营业成本结构变化，说明 2022 年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4、关于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2022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 1,484,142,004.36 元，同比增长 8.12%。应收账款余额 197,249,442.06 元，同比增长 30.18%。

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中，黄冈晨鸣浆纸有限公司、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疆农六师铝业有限公司不在当期销售前五大客户当中。

请你公司：

(1)分季度列示近两年营业收入金额及每季度末应收账款余额，并结合本年度给予的主要客户信用期的变化，说明 2022 年营业收入与应收账款增幅显著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说明截至 2022 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与销售收入前五大客户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5、关于其他收益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77,152,056.95 元，同比增长 37.52%。其中，政府补贴期末账面余额为 43,713,151.00

元。2022 年你公司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64,734,726.19 元。

请你公司说明补贴项目、补贴总金额、补贴发放节点、已取得和未取得的金额及预计取得时点等,说明政府补助大幅增加的原因及持续性,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6、关于固定资产

根据你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度报告,近三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06,717,797.97 元、1,372,660,158.91 元及 1,484,142,004.36 元,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112,929,139.31 元、113,296,313.10 元及 116,610,099.50 元。

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你公司客户结构、承揽货物及结算方式,说明产能与产量是否匹配,说明你公司收入持续大幅增长情况下,固定资产未见显著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7、关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软件开发款 766,037.73 元,连续两年未有变动。

请你公司列示预付软件开发款的具体合同内容,包括不限于合同对象、开发软件各模块内容、合同总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约定完工时间。并结合上述因素,说明你公司预付软件开发款一年内未变的原因及合理性。

8、关于现金流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2021 年及 2022 年你公司支付往来款分别为 4,188,412.33 元、6,140,523.43 元，收到往来款 0 元及 1,106,157.15 元。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现金流的收付时间、支付对象及业务内容，并说明你公司是否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其他关联方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9 月 2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3 年 9 月 12 日